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环境信息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CNAS VV001-EI

格式: TR03004R02(2503)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LTD.

温室气体核查证书

证书编号: CCSC2025010401020059

兹证明, 本机构作为第三方审定与核查机构, 根据核查准则和相关核查程序对

寰宇东方国际集装箱(启东)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卓越路1号

的 GHG 陈述进行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1. 该组织 GHG 陈述中对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符合 ISO 14064-1: 2018 的相关要求。
2. 该组织 GHG 陈述所覆盖的时间段为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在此期间组织的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量如下:

类别一:	类别二:	类别三:	类别四:	类别五:	类别六:	排放 总量 (tCO ₂ e)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量 (tCO ₂ e)	输入能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tCO ₂ e)	运输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tCO ₂ e)	组织使用的产品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tCO ₂ e)	与使用组织产品有关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tCO ₂ e)	其它来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tCO ₂ e)	
12053.86	58037.71	33047.88	2221346.72	/	/	2324486.17

3. 本次核查提供的合理保证等级与商定的核查目的、准则和范围相一致。
4. 该组织的 GHG 陈述不存在实质性偏差。
5. 不存在限制条件。

详细内容见附页。

发证机构: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签 发:

发证地点: 北京

发证日期:



1. 本证书是该项目报告的基础上颁发的, 若上述内容发生任何修改, 应重新提交本机构批准。当本证书包含证书附页时, 则附页必须与主证书同时使用。每一页证书(含附页)均须有本机构盖章方可生效。任何单位或个人均不应摘录或节选本证书的内容。有关各方对所持证书的真实性有疑问时, 可向本机构核查。
2. CNAS 认可标识仅表明 CNAS 对本机构能力的承认, 不应被理解为 CNAS 批准了该证书或对其负责。

北京市东城区东黄城根南街 40 号楼 100006 电话: +86(10)56313400 网址: www.ccs-c.com.cn



温室气体核查证书附页

证书编号: CCSC2025010401020059

本次核查服务的目的、准则、范围和保证等级是建立在委托方和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商定的基础之上。

1. 核查目的:

评价 GHG 陈述是否满足适用的核查准则, 包括适用于核查范围的有关标准或 GHG 方案的原则和要求。

2. 核查准则:

ISO 14064-1: 2018 温室气体 第一部分 组织层次上对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报告的规范及指南

ISO 14064-3: 2019 温室气体 第三部分 温室气体声明审定与核查规范和指南

3. 核查范围:

组织边界	该组织财务/运营控制下位于江苏省启东海工船舶工业园卓越路1号生产集装箱而引起温室气体排放和/或清除所涉及的设备设施。
报告边界	该组织边界内的直接和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和/或清除量, 包含: 类别一: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量; 类别二: 输入能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类别三: 运输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类别四: 组织使用的产品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类别五: 与使用组织产品有关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类别六: 其它来源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量。 类别五至六未量化。
温室气体种类	包括 CO ₂ 、CH ₄ 、N ₂ O、HFCs、PFCs、SF ₆ 、NF ₃ 七种温室气体
覆盖的时间段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准年	2024 年 (本次为首次核查, 即基准年核查。)

4. 保证等级:

合理保证等级

5. 其他:

支持组织陈述的数据和信息属于合理假设、预测和/或历史事实。

注: 附页与证书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